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7

##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3 月 05 日 10: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3 月 05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3 月 05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公司股东可以选择现场投票、交易系统投票、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02 月 26 日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

-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布澜路128号兆驰集团大厦B座5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6）
1.01	选举顾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2	选举徐腊平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3	选举欧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4	选举唐美华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5	选举金从龙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6	选举卢宝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范鸣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2	选举傅冠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3	选举范伟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第七届董事会董事津贴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日常经营担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2、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 3、其他说明

(1) 提案 1.00 应选非独立董事 5 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比例在 30%以下，采用非累积投票制表决。股东所持有的每一股份拥有一份表决权，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需获得出席股东表决权过半数赞成票方可当选；若当选的非独立董事超出 5 名时，则按获得的赞成票数量由多到少进行排序，赞成票数量较多者当选。选举非独立董事时，若因两名或两名以上候选人的票数相同而不能决定其中当选者时，则对该等候选人单独进行第二轮选举。第二轮选举仍不能决定当选者时，则应在下次股东会另行选举。具体按《公司章程》相关规定选举。

提案 2.00 应选独立董事 3 人，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审查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2) 南昌兆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南昌兆投）及其一致行动人顾伟先生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签署《关于不可撤销的放弃表决权承诺函》。在公司现有实际控制人控制期间，南昌兆投、顾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仅保留公司 5.00%的表决权（如未来总持股比例小于 5.00%，则以届时实际持股比例享有表决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以上表决权放弃并不影响其接受他人委托进行投票。

(3) 公司将就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票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 三、提案编码注意事项

本次股东会设置“总议案”（总议案中不包含累积投票提案），对应的提案编码为 100。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本次股东会的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 登记时间: 2026年2月27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二) 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 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 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 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 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 代理人出席会议的, 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证件采用书面信函、邮件等方式办理登记;

4、出席会议签到时, 出席人身份证件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

(三) 登记地点及信函邮寄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布澜路128号兆驰集团大厦B座董事会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出席股东会”字样)。

(四) 联系方式

联系人: 单华锦

电话号码: 0755-33614068

电子邮箱: LS@szmtc.com.cn

邮政编码: 518000

(五) 会议费用: 与会人员参加会议的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六)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 并携带身份证明或者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授权委托书等原件, 以便验证入场。

##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 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2月07日

## 附件 1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429”，投票简称为“兆驰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 ①选举独立董事

（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 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 3 位。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

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03 月 05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03 月 05 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 附件 2

###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3 月 05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strong>非累积投票提案</strong>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 (6)			
1.01	选举顾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徐腊平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欧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唐美华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金从龙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卢宝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2.01	选举范鸣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傅冠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范伟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strong>非累积投票提案</strong>					
3.00	《关于第七届董事会董事津贴的议案》	√			
4.00	《关于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日常经营担保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